



大愛腎臟移植受贈者登記及等候流程

慢性腎臟病人已進入血液透析或腹膜透析

排除腎臟移植禁忌症：

- 有無法控制的感染者。
- 愛滋病病人。
- 肺結核未完全治療者。
- 癌症病史而有可能合併轉移者。
- 活性自體免疫疾病，需使用類固醇每天大於10毫克或其他 免疫抑制劑者。
- 心智不正常者或無法長期配合藥物治療者。
- 重大疾病不宜手術者。
- 嚴重腦血管或周邊血管病變，使日常生活無法自理，且無法接受重建手術者。
- 藥癮、酒癮病人。

腎臟科門診評估

- 填寫個人資料。
- 完成相關檢驗與身體評估。
- 請病人將準備受腎病人資料登記表送到癌症大樓3樓。(星期一 ~ 星期五 08:00 ~ 17:00)
- 個案管理師將資料上傳器官捐贈移植登錄中心。

等候腎移植病人腎臟科門診注意事項

- 病人每3 ~ 6 個月回腎臟科門診評估與接受移植免疫學(HLA)抗體檢驗。
- 個人資料(姓名、電話、等)變更，請記得連絡個案管理師。電話 (04) 22052121 轉分機 7367

若有任何疑問，請不吝與我們聯絡
電話：(04) 22052121 分機 7390